2017年度校级重点课程和教改项目立项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上海建桥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和《上海建桥学院关于教学改革和教学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要求，各学院共推荐90个项目申请本次重点课程和教学改革项目，经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其中45个项目获准立项，并给予经费支持（见附件1），部分项目经专家评审组意见需修改项目申报书，并于 4月份进行第二批次的评审及立项（见附件2），请相关项目负责人做好立项准备工作。

所有立项项目需签订《上海建桥学院教学改革及教学基本建设项目合同》。合同模板在教务处网站“下载专区”之“教师应用”栏目下载。请各学院于3月8前，将填写好的合同书，纸质版和电子版由学院统一交教务处。合同书中的经费预算按照教务处所公布的支持立项经费数额进行预算。

望各学院及项目负责人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和规定进行建设，切实加强对立项项目的领导和管理，达到建设目标。

附件：1. 2017年度校级重点课程及教学改革项目立项项目名单

2. 第二批次评审名单

上海建桥学院教务处

2017.2.22

（联系人：朱霞；联系电话：58137898，E-mail:11038@gench.com）

附件1：2017年度校级重点课程及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名单





附件2：第二批次评审名单

